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5 年 10 月份第 4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10月26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

地點：本局205會議室

主席：許局長立民

記錄：陳舒亦

出席人員：

黃清高	張美美（公假）
吳爾敏	王幼玲
謝宜穎	蕭舒云
廖秋芬	葉俊郎
鐘雅惠	王惠宜
林淑娥	徐慧英（林慧君代）
劉懷強	尤詒君（郭芳嫻代）
童富泉（簡馨月代）	陳淑娟
姜琴音	蔡淑婉（林怡君代）
魏英珠	邱慶雄
黃婉貞（王琇琦代）	黃淑敏
蔡妙娟	翁淑卿
李恩琪	謝麗華
陳怡如	林巧翊
蔡雅芬	陳佩斌
吳美珠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 105 年 10 月份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二、市長室列管案件進度報告。

（一）本週(1051019-1051025)新增案件：

編號	案號	列管日期	案由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指示
1	4739	1051024	第 51 次處長會議列管事項(處 105102001)： 請人力資源部在志工臉書 (Facebook)等社群媒體分享志工故事，除可感動人心外亦可凝聚志工向心力，並盡速接洽已報名之志工進行 12 小時基本訓練，已完成志工培訓；另請體育局提供大型賽事清單給人力資源部，已立安排觀摩賽事，維持志工參與熱情。	1051028	社工科	本局已提報除管。
2	4749	1051025	為改善毒品危害問題，請社會局研議加強本市各行政區現有「社會安全網」橫向聯繫，尤其是校園吸毒之學生優先納入個案管理，列管 3 個月。	1060124	社工科	請敘明本局意見簽報市長室。
3	4743	1051025	邀請市長出席座談會討論酒駕防制議題。(列管 3 個月)	1060125	人團科	請將議員邀請市長以臉書直播方式進行座談之建議簽報市長室建請媒體事務組協助處理。
4	4696	1051019	社區發展協會補助款議題，請社會局長與民政局長先行與本人討論，再偕同答復里長，列管 1 個月。(北投 1050409/豐年里/周江里長雪珠)	1051118	人團科	請賡續辦理。
5	4708	1051021	請教本市長者假牙補助方案目前規劃情形?(列管 2 週)	1051027	老福科	請賡續辦理。
6	4722	1051021	有關市府是否發放重陽敬老金的政策論述要明確，避免模糊地帶。(列管 1 週)	1051026	老福科	請簽報除管。
7	4723	1051021	過去老人用餐服務政策常後繼無力，最終失敗收場，希市府能長遠推動老人共餐政策。(列管 1 週)	1051026	老福科	請簽報除管。
8	4714	1051021	建議市長未來每年參加老人共餐活動展現孝心，並發放春節加菜金 500 元，減少取消重陽敬老津貼的剝奪感。(列管 1 個月)	1051114	老福科	請老福科將執行困難之處簽報市長室。
9	4730	1051021	「友善托育費用補助」預算執行率僅三成的原因如下：托育費 18,000 元標準價格導致原本價低者漲價，或原本價高者不願合作；每月 19,000 元超時費上限，致超時無法收費；證照保母收托三等親之人數限制。(列管 1 個月)	1051121	婦幼科	本案於邀請議員及秘書長進行討論後，續將結論簽報市長室。

(二) 2 週內(1051109)到期案件：

編號	案號	列管日期	案由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指示
1	4167	1050707	建立強制托育人員身心評估機制案--社會局於 1 個月內研擬居家式托育服務人員提供托育服務時有身心狀況或照顧品質之疑慮通報處理及介入輔導之機制。	1050808	婦幼科	請賡續辦理。
2	4394	1050824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提供建國里固定里民活動場所一案，請中正區長與社會局長協商，於委外管理前確認里民活動場所空間規劃、使用時段及配合方式，列管 1 個月。(中正 1050303/建國里/許瀨尹里長)	1050923	老福科	請賡續辦理。
3	4080	1050624	小巨蛋公益檔期-列管社會局擬訂發放制度 請檢討售票活動 1%公益票券發放作業並擬訂發放制度，列管 1 個月。	1051031	社工科	請賡續辦理。

三、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列管案號	案由	最新裁指示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示
1	1051019	請秘書室洽研考會及秘書處反應爭取採購案件合理之簽辦時效，於下週局務會議報告。	是類案件請各承辦單位先以此致便箋向會計室、秘書室及政風室彙集意見後再以綜簽創號陳核，減少逐級會辦時間。	1051026	秘書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2	1040701-1	每月最後 1 週彙整各單位夜間、假日期間聯繫處理案件的疑義或意見反應。(月管)	有關每月夜假期間受理本局案件處理及聯繫狀況細節報表，請家防中心於提報局務會議前先送請黃副局長針對需長期追蹤處理之個案進行勾選列管。	1051026	家防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四、本局 12 社福中心及遊民收容中心 105 年 10 月、11 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貳、臨時動議

救助科：研商本局防災人力是否另行投保意外險，有關投保人數

與投保時機案，提請討論。

主席裁示：本案預估投保人員請加列浩然敬老院、陽明教養院及
本局自費安養中心災時需出勤人力。

參、主席指示：社會安全網推動迄今，各網絡成員已建立初步合作模
式及聯繫默契，請各社福中心主任戮力推行，並請黃
副局長督導專案辦公室針對提列會議研討之個案建
立長期追蹤系統。

散會：上午 10 時 18 分。